

〔明〕

# 王夫之

著

周易內傳 附發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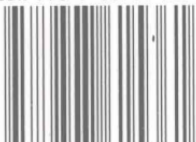
周易大象解

周易稗疏 附考異

周易外傳



ISBN 978-7-80761-536-1



9 787807 615361 >

(全二册)定价:85.00元

夫之  
著

周易大象解

周易稗疏  
附考異

周易外傳

二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船山全书·单行本之一,周易内传·周易大象解·周易稗疏·周易外传/(明)王夫之撰.—长沙:岳麓书社,2010.12

ISBN 978-7-80761-536-1

I.船… II.王… III.①王夫之(1619~1692)—全集②周易—研究 IV.①B249.21②B221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45541 号

**周易内传·周易大象解·  
周易稗疏·周易外传(全二册)**

著 者 [明]王夫之  
总 修 订 杨 坚  
责任编辑 刘 文  
特邀编辑 朱树人  
封面设计 胡 颖  
出版发行 岳麓书社  
网 址 <http://www.yueluhistory.com>  
地 址 湖南省长沙市爱民路47号  
邮 编 410006  
电 话 0731-88885616(邮购)  
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 
印 刷 长沙化勘印刷有限公司  
版 次 2011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 
开 本 960×640 1/16  
印 张 70.75  
字 数 824千字  
书 号 ISBN 978-7-80761-536-1/G·920  
定 价 85.00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承印厂调换

厂址:长沙市青园路4号 电话:0731-85583670 邮编:410004

# 周易內傳卷六上

## 繫辭下傳

八卦成列，象在其中矣。因而重之，爻在其中矣。重，直體反。

「成列」謂三畫具而已成乎卦體，乾、坤、震、巽、坎、離、艮、兌交錯以並列也。「象」者，天、地、雷、風、水、火、山、澤之法象；八卦具而天地之化迹具其中矣。「因而重之」者，因八卦之體，仍而不改，每畫演而爲二，以具陰陽、柔剛、仁義之道也。「爻」者，效也。重三爲六，則天地之化理、人物之情事，所以成萬變而酬酢之道皆呈效於其中矣。三畫者，固然之體；六畫者，當然而必然之用。人之所以法天而應物者，非三百八十四爻莫盡其用。陰陽具而後天效其神，柔剛具而後地效其化，仁義具而後人效其德。重一爲二，合二於一也。故屯、蒙以下五十六卦，類以事理立名，明其切於用也。舊說以三畫之上復加三畫爲重，此据象（象）〔傳〕○「動乎險中」，大象「雲雷屯」之類，以成卦而後內貞

①「傳」：從守遺經書屋本、金陵本改。

外悔，因其現成之象而言，自別為一義。若以伏義畫卦及筮者積次上生而成六爻者言之，則非內三畫遽成乎八卦，而別起外三畫以層索之。故傳言參三才而兩之，合二爻而為一位。「重」者，一爻立而又重一爻也。故此於八卦言象，於重卦言爻。而屯、蒙以下之卦，皆性情功效之動幾，非象也。☉則非一象列而又增三畫為一象。今遵夫子參兩因重之義，為重卦圖如右☉：

因乾☰而重

☰☰乾	☰☰同人	☰☰小畜	☰☰夬
-----	------	------	-----

☰☰家人	☰☰革	☰☰需	☰☰既濟
------	-----	-----	------

因坤☷而重

☷☷坤	☷☷師	☷☷豫	☷☷剝
-----	-----	-----	-----

☷☷解	☷☷蒙	☷☷晉	☷☷未濟
-----	-----	-----	------

因震☳而重

☳☳睽	☳☳噬嗑	☳☳損	☳☳歸妹
-----	------	-----	------

☉「而屯、蒙以下之卦，皆性情功效之動幾，非象也」；守遺經書屋本、金陵本作「而屯、蒙以下，皆性情功效，爻之動幾，非象也」。

☉「右」：鈔本與各本皆同。

頤

震

臨

復

因巽而重

蹇

井

咸

漸

大過

巽

遯

姤

因坎而重

鼎

旅

蠱

恆

艮

小過

升

謙

因離而重

屯

節

隨

益

兌

中孚

无妄

履

因艮而重

訟

否

渙

困

觀

萃

坎

比

因兌而重

明夷

泰

豐

賁

大壯

大畜

離

大有

繫辭下傳第一章

初、三、五，八卦之本位，二、四、上，其重也。所重之次，陽卦先陽，而陰自下變，陰卦先陰，而陽自下變，故交錯而成列。重卦次序，於義不必有取。坎重艮，離重兌，艮重坎，兌重離，皆陰陽偶合之條理，自然之變化，不可以意爲推求。蓋象成而後義見，此方在經營成象之初，未嘗先立一義以命爻。易之所以以天治人，而非以人測天也。故於八卦言象，而於重言爻。重卦但備爻以該三才之道，初不因象而設。爻備而復有象，象在爻後，則象傳、大象之說，取二體之德與象以立義，自別爲一理，不可強通之於因重。若原房乾生姤、震生豫之說，則又下文剛柔相推之餘義，非伏義重三爲六之本旨，其說又別，所謂易之爲道屢遷也。

剛柔相推，變在其中矣。繫辭焉而命之，動在其中矣。

推，吐回反。

「推」即所謂相摩相盪也。剛以承剛，柔以繼柔，常也。其摩盪而相問者，天之化，人之事變所繇生也。六十四卦具，而中有陰陽互雜之爻，則物理人事之變，皆其所備著矣。「命」，以告占者也。因爻之動，而繫之以辭，則人之進退作止，所以善其動者，皆其中所蘊之理矣。

此上二節，言易理之利用於人者。

吉凶悔吝者，生乎動者也。



吉凶悔吝，辭之所著也。爻動，則時位與事相值，而四者之占應之。此以申明「動在其中」之意，而言發動之爻，爲所動之得失。昧者不察，乃謂因動而生四者，吉一而凶三，欲人之一於靜以遠害，此老莊之餘瀋，毀健順以戕生理，而賊名教者也。

剛柔者，立本者也。變通者，趣時者也。趣，七俞反。

言「剛柔」者，以爻有成形，依地道而言之，天之陰陽、人之仁義皆在其中，其象數則統於奇耦也。以健順之全體，起仁義之大用，而合九、六之定數，爲爻之實、卦之本也，即三才合德之本也。其「變」、其「通」、（其「則」）○剛柔有必動之時，而成乎交錯，當其時，立其義，人之乘時速應而不滯以效此者也。時雖必趣，而本之已立，乃可以乘時而趣之，故下言貞一之理，以歸其德於健順，急立本也。

吉凶者，貞勝者也。天地之道，貞觀者也。日月之道，貞明者也。天下之動，貞夫一者也。勝，書丞反。觀，古玩反。夫，防無反。下同。

「貞」，正也，常也；剛柔之定體，健順之至德，所以立本，變而不易其常者也。吉凶之

○「則」：從守遺經書屋本、金陵本改。

勝，天地之觀，日月之明，人事之動，皆趨時以效其變，而必以其至正而大常者爲之本也。「勝」者，道足以任之謂。吉而不靡，凶而不憂，足以勝吉凶而德業不替者，此貞也。天之七政有隱見，四時有推移，地之榮枯殊候，融結殊質，而一唯其健順之至足，以具大觀於迭運者，此貞也。日月有發斂，有盈縮，而陽明外施，陰虛內涵，一剛柔至足之德者，此貞也。天下之動，雖極乎萬變之至蹟，而非善則無惡，非得則無失，仁義之流，至於充塞仁義，而唯趣時之變所至，若其所自來，則皆二氣網緼，迭相摩盪，分而爲兩儀者，同函於太極之中，莫非此貞也。陰陽之外無太極，得失順逆不越於陰陽之推盪，則皆太極渾淪之固有，至不一而無不一者，此貞也。是以乾坤立本，而象爻交動以趣時，莫不出於其中也。

夫乾確然示人易矣。夫坤隤然示人簡矣。爻也者，效此者也。象也者，像此者也。易，以敬反。隤與頽同。

「確然」，至健而不虛之謂。「隤然」，至順而不競之謂。乾坤二純，立體於至足而不雜，則易簡之至也。此指乾坤易簡。爻之吉凶悔吝，卦象之大小險易，趣時以變通者各異，而無非此乾坤易簡、一實至足之理，則剛柔之德，以立本而貞天下之動者，皆函於兩儀合一之原。知太極之藏，唯兩儀之網緼不息，而易簡以得天下之理，爻象效而像之，豈越此哉！

爻象動乎內，吉凶見乎外，功業見乎變，聖人之情見乎辭。

見，胡旬反。

幾之初動者曰「內」，事應之生起者曰「外」。立本以趣時，則隨爻象之所動，而吉凶之理著。因其變而以行乎吉凶之塗，得其貞勝，則無往而不可成功業。聖人之繫辭，無非以此鼓舞天下，使因時務本，以善其動，合於貞一之道而已。

天地之大德曰生。聖人之大寶曰位。何以守位曰仁。何以聚人曰財。理財正辭，禁民爲非曰義。

此節上下疑有脫誤。大要以明重三畫而六之，陰陽、柔剛、仁義，合二以立極之理，著爻之所致也。「天地之大德曰生」，統陰陽柔剛而言之。萬物之生，天之陰陽具而嘘吸以通，地之柔剛具而融結以成；陰以斂之而使固，陽以發之而使靈，剛以幹之而使立，柔以濡之而使動。天地之爲德，即立天立地之本德，於其生見之矣。位也，財也，仁也，義也，聖人之立人極不偏廢者也，所以裁成輔相乎天地，而貞天下之動者也。卦中三、四二爻，三爲人之正位，於聖人爲位；四爲出治之道，於聖人爲財，仁以守位，義以理財，則人位二爻之德也。君道止於仁，唯爲民父母，而後可爲元后，仁所以守位也。仁者，位中所有之德也。義者，取舍而已。非義而取，則上有匿情，雖責民以善而辭不昌，民乃不服。財散

民聚，而令下如流水矣。義者，於財而著者也。仁義之藏生於人心一陰一陽之成性，而此於守位聚人言之者，自其效天下之動以利用者言也。仁義竝行，而後聖人之盡人道者，配天地之德以善天下之動，則六位以盡三才，其效益著明矣。

右第一章 此章約天下之動於爻象變動之中，而又推原立本之乃以趣時，舉而歸之於乾坤之易簡，抑且約之於貞一，以見湯之大用，極於博而約，極於變而常。至足，則六位三才之道也，至實，則健順也，至一，則太極也。其文顯，其義微，聖人作易之大指，盡於此矣。

古者包犧氏之王天下也，仰則觀象於天，俯則觀法於地，觀鳥獸之文與地之宜，近取諸身，遠取諸物，於是始作八卦，以通神明之德，以類萬物之情。包，薄交反。王，于放反。

「王」猶君也。「文」謂羽毛齒革之可登於用者。「地之宜」，地產所宜，艸木金石之利，若「秦宜禾」是也。「明」，神之著也。通其德者，達天地神化之理於事物也。「類」，分之合之以成用。「情」，實也。將言制器尚象之理，而先推八卦之所自作，已盡天地人物之性情功效，而一陰一陽神明之德寓焉，故可因其象以制器也。六十四卦皆伏羲所作，但言八卦者，八卦立而貞悔二體上下交互，皆不出八卦之成象也。

作結繩而爲罔罟，以佃以漁，蓋取諸離。罔與網同。佃與畋同。

「網」，獸網。「罟」，漁罟。離爲目象，外爲輪郭而中虛。目目相承，網罟之象，禽魚自麗其中。

包犧氏沒，神農氏作，斲木爲耜，揉木爲耒，耒耨之利以教天下，蓋取諸益。

「耜」，今之犁頭。「耒」，犁轅。古者耜端無鐵，削木銳而用之。「耨」應「耜」字之譌。益卦一陽下入爲耜，陽剛之銳也，中三陰爲耒之曲，陰柔曲也，上二陽爲耒柄，動而入土。益之象也，舊說以卦名而略其義。按（陰）〔經〕云「制器者尚其象」，則義在象而不在卦名。若此節以耒耜爲益於天下，則凡器皆益，不獨耒耜，故所不取。餘放此。

日中爲市，致天下之民，聚天下之貨，交易而退，各得其所，蓋取諸噬嗑。  
「得其所」，得其所欲也。離在上，爲「日中」。噬嗑之象，上下二陽，設爲關肆，陰爲民

①「經」：從守遺經書屋本、金陵本改。

爲利，九四象有司治市者，譏察於中，使三陰各退，不終合，以免贖貨無厭也。

神農氏沒，黃帝、堯、舜氏作，通其變，使民不倦，神而化之，使民宜之。易窮則變，變則通，通則久，是以自天祐之，吉无不利。黃帝、堯、舜垂衣裳而天下治，蓋取諸乾坤。

兼言三聖者，上古之世，人道初開，法制未立，三聖相因，乃以全體乾坤之道而創制立法，以奠人極，參天地而遠於禽狄。所以治天下者，無非健順之至理，而衣裳尤其大者也。「不倦」者，乾之健行。「宜民」者，坤之順德。「通其變」者，卦體陰陽，互爲參伍，而乾無不行於其間，法其健以獎民而興於行，民乃去其噓噓于于之怠氣而不倦。「神而化之」者，陰主形，陽主神，陰性凝滯而承天時行，以天之神，化地之形，坤之所以行地而无疆，法其順以使民因嗜欲之情而率由乎道，以化其質，民乃安於日用飲食，而帝則自順，無不宜也。易之爲位爲爻，乾坤之變通而已。窮極則陰陽互易以相變，變不可久居，則又順而通之，使陰陽各利其用。變通合，而出入於萬變者皆貞其道，乃可萬世而無敵，此三聖之創制立法所以利百姓之用而上承天祐也。法制之興，衣裳，人道之尤大者，所以別尊卑之等，則天尊地卑之象，所以別男女之嫌，則陰陽分建而不相雜之象，而上玄以法天，下纊

○「禽狄」；守遺經書屋本、金陵本作「□□」。

○「者」；從守遺經書屋本、金陵本補。

以法地，衣九章以陽之文，裳十二幅以兩陰之質，無不取則焉。蓋衣裳之盡制，若無益於民用，而裁制苟且，但便於馳驅輾轉，則民氣怠於簡束而健德泯，生其驚戾而順理亡。故乾坤毀而湯道不立，衣裳亂而人禽無別，三聖之立人紀而參天地者在焉，故他卦不足以擬其大，而取諸乾坤。○

剡木爲舟，剡木爲楫，舟楫之利，以濟不通，致遠以利天下，蓋取諸渙。  
剡，□□反。刺，□□反。

爲舟之始，剖大木而剡其中，今嶺南猶有獨木船，其遺制也。「剡」，削其末使銳，以刺入於岸也。渙卦三、四二陰爲中虛，五、二二陽爲兩舷，上一陽象篙楫，初陰則浮於水之象也。又巽木浮坎水之上，水以濟，風能致遠，皆舟象也。

唯此卦巽爲木，見於彖傳。而渙亦言弦木剡木，卦無巽體，不可疑木之必於爲巽。若

○ 本段自「易之爲位爲爻」至段末，守遺經書屋本、金陵本與之相出入者甚多（守、金兩本自相一致，移錄備參；「易之爻象，乾坤之變通而已。窮極則陰陽互易以相變，變不可久居，則又順而通之，以各利其用。變通合，而乾坤之大用播於六十二卦，以利民用而承天之祐，則三聖之法制所繇創也。法制之行，衣裳爲尤大，以列尊卑之等，男女之嫌，陰陽分建而不相雜。上元法天，下繼象地，衣九章、天數之奇，裳十二幅、地數之耦，其取象備矣。衣裳盡制，若無益於民用，而裁制苟且，但便於馳驅動作，則民怠於簡束而喪其健，生其驚戾而亡其順。□□□□，天地之大經也。故他卦不足以擬，而取諸乾坤。嗚乎，嚴矣哉！」

舊說謂益兩言斷木，揉木，爲震、巽皆木，其說亦出於火珠林之牽合。唯巽一陰下入，象木之根入土中，二陽在上，象木之枝條舒暢，故有木象。震體反是，非木審矣。○

服牛乘馬，引重致遠，以利天下，蓋取諸隨。

隨上一陰引二陽，牛曳二轅大車以載重之象；二、三二陰引一陽，四馬並駕引輕車之象。

重門擊柝，以待暴客，蓋取諸豫。重，直龍反。

陰爻象門之兩扉。內三陰、外二陰爲「重門」。九四陽亘其中，象抱關擊柝者。又震爲雷，柝以象雷而驚衆。「暴客」，客之爲暴者。古者假道之客，或包藏禍心，故必防之。舊說取豫備之意。乃豫本張大逸樂之義，無先事豫備意。凡此類，違失本旨，故不取。

斷木爲杵，掘地爲臼，臼杵之利，萬民以濟，蓋取諸小過。斷，都管反。

古之爲臼者，掘地作坎，藝之使堅，後世易之以石。小過上下四陰，象臼之稜，坎中

○ 本段守遺經書屋本，金陵本作「惟換於巽言木，見於彖傳。巽一陰入下，二陽上勇，有根株之象焉。震體反此。舊說謂益刻木揉木，取震、巽皆木，乃火珠林牽合五行之陋。震之爲木，經所不言。且睽無震、巽，亦言弦木刻木。巽且不必爲木，而況震乎！」錄以備參。



二陽，象杵入其中。又下止上動，震、艮之象。

弦木爲弧，剡木爲矢，弧矢之利，以威天下，蓋取諸睽。

二與上爲弓幹，五與二，其曲也；四象弦，初，其矢也。

上古穴居而野處，後世聖人易之以宮室，上棟下宇，以待風雨，蓋取諸大壯。上，時掌反。下，戶嫁反。

「上棟」，豎棟而上之也。「下宇」，從上垂下也。四陽象棟柱上升。二陰象苦蓋下垂。下明象陽，上暗象陰。

古之葬者，厚衣之以薪，葬之中野，不封不樹，喪期無數，後世聖人易之以棺槨，蓋取諸大過。衣，於計反。

「中野」，謂不必墓域也。「無數」，厚薄久近唯人之意也。棺槨具而喪制備矣。大過中四陽，重固堅實之象，藏於初、上二陰之中。古者天子之棺四重，舉其極厚者而言也。

上古結繩而治，後世聖人易之以書契，百官以治，萬民以察，蓋取諸夬。